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EASE CLOUD MUSIC INC.
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由我們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國際核數及保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並經由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審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3,827,117	4,070,493	-6.0%
毛利	1,392,485	1,425,731	-2.3%
營業利潤	844,506	599,933	+40.8%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68,060	813,578	+31.3%
期內利潤 ⁽¹⁾	1,882,142	809,949	+132.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²⁾ ：			
經調整營業利潤	905,360	670,850	+35.0%
經調整淨利潤	1,946,353	880,749	+121.0%

附註：

- (1)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確認遞延所得稅抵免人民幣849.4百萬元，主要因就一家全資子公司產生的累積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導致。該等稅項虧損可結轉至未來應課稅收入。倘未來很可能擁有應課稅利潤抵扣暫時性差異或所得稅虧損，則確認與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2) 經調整營業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被定義為經加回股本結算的股權款項（如適用）調整的營業利潤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有關營業利潤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與本集團經調整營業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的對賬詳情，請參閱下文「財務回顧」一節。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合併業績，本公司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營業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計量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一種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脫離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而獨立看待、將其視為可替代對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所作分析，或認為其優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不應解釋為我們的未來業績不受不尋常或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一般附註

於本公告：(i)「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所指，則指本集團；(ii)數字可能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及(iii)除另有所指外，所用匯率為人民幣1元兌1.0966港元及0.1397美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邁入2025年，我們堅定承諾推動核心音樂生態的高質量發展。縱觀此期間，我們為社區打造了無與倫比的音樂體驗，成功吸引了更多音樂愛好者，同時豐富了我們獨特的內容生態，並推動原創音樂發展。我們重點改進優質服務，包括優化內容、提升個性化分發、更豐富的創新功能及鞏固社區屬性，從而提高對用戶的吸引力並加深用戶參與度。在會員權益升級的加持下，該等舉措亦推動我們訂閱會員人數的增長，從而提升了我們的盈利能力。

我們繼續保持我們不斷增長的音樂衍生社區的用戶黏性。受用戶體驗提升及品牌影響力擴大的推動，我們於2025年上半年的每月活躍用戶總數保持穩定增長勢頭。同時，我們的日活躍用戶數／月活躍用戶數比率穩步增長，穩定居於30%以上。用戶手機端聽歌時長亦有所增加，參與度提高。我們聚焦優質內容及用戶體驗的多元化舉措持續吸引音樂愛好者，並將他們轉化為平台的忠實粉絲。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持續豐富我們的獨特內容儲備，為受眾量身打造豐富多樣的音樂選擇，同時積極推動華語原創音樂。我們進一步擴充版權內容儲備，包括RBW及StarShip娛樂等流行韓國音樂廠牌，以及知名華語音樂人的作品。我們擁有強大的獨立音樂人陣容，並繼續致力發展自製音樂。近期，《兩難》等多首自製曲目受到站內外的歡迎。

在產品重點方面，我們持續提升優質音樂聆聽體驗，完善個性化推薦以滿足用戶需求。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進一步升級優化我們的主產品，使其更具視覺吸引力、精簡化及易用性。我們優化了音樂發現及消費體驗，通過先進的個性化分發及「神光播放器」等創新功能提供卓越的視聽體驗。此外，我們通過擴展及增強互動場景，增強用戶活躍度及參與度，從而強化我們的音樂社區。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重點增強以音樂為核心的變現能力，實現穩健增長。會員訂閱收入同比增長15.2%，主要得益於我們的會員規模增長，儘管被會員結構變化所帶來的每月每付費用戶收入的攤薄略微抵銷。我們推出多種優質服務，包括更豐富的內容和創新的功能及升級的會員權益（如功能工具、社交功能和裝扮特權）。值得注意的是，我們快速增長的會員規模於報告期間展示出更高的參與度且留存率上升。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盈利能力進一步改善。我們的毛利率於2025年上半年達到36.4%，相較2024年同期顯著提升，這受益於我們業務規模擴大、核心在線音樂業務的強勁變現水平及持續的成本優化。

展望未來，我們仍將專注於提供更豐富的音樂體驗並深化平台的用戶參與度，擴充優質內容的獲取、創新產品及功能及培育我們的社區。我們的戰略重點包含以下舉措：

- 以更高的效率進一步豐富及提升我們的差異化內容。我們計劃深化我們與版權方的合作，以及加強我們孵化獨立音樂人及製作自製音樂的能力，專注發力特色音樂品類；
- 通過優化音樂聆聽體驗及推薦功能，滿足用戶需求，提供極致音樂體驗；
- 通過增強我們的全面產品服務（包括拓寬社交場景及生態），培育我們以音樂為導向的社區生態，並探索社交領域的創新；
- 透過優化用戶體驗、加深用戶參與度，提升會員權益以及拓寬消費場景，培養用戶付費及訂閱優質產品的意願；及
- 通過持續的成本優化、運營效率的提升及嚴格的成本控制，提高盈利能力。

全面且差異化的內容生態

我們持續擴充我們獨特的內容儲備，涵蓋授權曲目和原創音樂。通過扶持獨立音樂人、發展自製音樂，我們積極推動華語原創音樂發展。我們持續深耕與我們的用戶產生共鳴的品類，如說唱。

加強與版權方的合作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持續以審慎及合作的態度加強與音樂版權方的合作。

- **廣泛的音樂廠牌曲庫**。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擴充了我們的音樂廠牌曲庫，尤其是通過與韓國廠牌及華語音樂人建立新的合作關係。我們與RBW和StarShip娛樂等流行K-Pop廠牌達成版權協議，收錄具有影響力的音樂人及團隊的曲目，豐富了我們的K-Pop曲庫。此外，我們補充了李健、張藝興、陳楚生、吉克雋逸等知名華語音樂人的作品，在平台上線他們受歡迎的曲目。我們亦深入與王嘉爾的合作，於2025年上半年推出他的兩首新熱單曲《High Alone》及《GBAD》。

- **豐富特色音樂品類的內容供應。**我們積極擴充我們的內容儲備，以提升平台對年輕受眾的吸引力，發力說唱、日本ACG及歐美音樂等受歡迎的音樂品類。在此期間，我們擴充該等特色音樂品類的內容儲備，上線了楊和蘇和馬思唯等說唱歌手的新歌。
- **與版權合作夥伴的深入合作。**我們與版權方及音樂人積極合作，在內容分發和商業化方面開展深入合作，推動了我們平台上優質專輯亮眼的銷售額。通過該等深入合作，華晨宇、陶喆和任嘉倫的新專輯在我們的平台上取得了亮眼的銷售表現。我們亦推動流行音樂人實體專輯的銷售，如顏人中以及BLACKPINK的Jennie及Lisa。

強化領先的獨立音樂人生態

我們為獨立音樂人提供持續扶持，為音樂人提供音樂創作的全方位扶持。截至2025年6月，平台註冊獨立音樂人超過819,000名，上傳約480萬首音樂曲目。

- **支持音樂人創作內容。**我們於近期在平台上線了兩大新音樂人身份：AI音樂人及見習音樂人。該等路徑為嶄露頭角的音樂創作者提供全新的成長機會，並為我們的內容創作生態多樣性作出貢獻。我們將持續提供指導以促進他們的成長並幫助他們成長為成熟的音樂人。自2021年起，我們舉辦了九屆特色線下創作營，製作了超過120首曲目，總播放量已超過60億次。
- **潛力音樂人挖掘和作品推廣。**我們於近期參加了中國首個嘻哈主題展覽「成都嘻哈展」。通過整合線下體驗和「成都說唱地圖」等線上內容，我們全面展示了成都的說唱音樂，推廣我們特色品類的高質量內容。
- **提升音樂人的商業資源。**通過與我們的平台音樂人合作，我們與多個品牌合作，為廣告創作主題曲及背景音樂。該舉措增加了音樂人的知名度，同時亦為他們提供寶貴的商業機會。值得注意的是，安子與九妹樂隊、羽果樂隊、Zaliva-D及康姆士樂隊的曲目分別用於樂道汽車、薩洛蒙、Miu Miu及瑞幸咖啡的宣傳活動。

發展及宣傳獨特的自製音樂內容

自2025年伊始，我們的自製工作室成功製作了多首熱門歌曲，並在我們的社區和外部平台廣受歡迎。於報告期間內，我們發力說唱等特色品類，多首自製說唱曲目受到歡迎，包括《兩難》和《莫愁鄉》。此外，我們致力於打造高質量、精品化的音樂內容。《嗜好》和《你》等早前自製曲目受眾群逐漸增多、知名度不斷提升，顯示出優秀音樂的持久吸引力及價值。

多元化的音頻內容

我們一直在積極擴充平台上的長音頻內容儲備。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長音頻內容的消費持續增加，人均收聽時長持續改善。

- **PUGC/UGC播客**。我們的播客專注於音樂衍生內容，為樂迷提供了一條有趣的途徑，使其發現優質和鮮為人知的歌曲。我們與電台DJ聯合打造的播客《親愛的音樂 • 寶藏新聲季》深入探討中國創作歌手的熱門歌曲背後的故事，播放量已破一億次。我們新推出的「音樂友鄰計劃」邀請羅大佑及林志炫等KOL開通獨家音樂播客，並與聽眾分享其個人歌單。
- **PGC有聲書及廣播劇**。我們一直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擴充我們的PGC長音頻內容儲備。於報告期間，《大師兄明明是酒鬼怎麼會這麼強》和《黑相術》等自製有聲書新晉為平台熱門有聲書。我們亦引入優質內容，如與蒲熠星深度合作新作《有人自林中墜落》。

產品創新及社區生態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通過產品創新和為社區注入活力，持續提升用戶的優質音樂體驗。我們於2025年上半年對主產品不斷升級優化，使得產品視覺吸引力提升、功能精簡並更具易用性。我們的努力使用戶參與度指標有所改善，包括活躍度提升、手機端聽歌時長增加。

優化用戶音樂發現及聽歌體驗

我們通過增強個性化內容推薦及創新功能，提供優質聽歌體驗，深入改善用戶的音樂發現及消費體驗。

- **音樂內容發現及分發。**我們通過以下舉措提升推薦體驗和效率從而提高用戶黏性：1)精簡首頁模塊、去除低效歌單及優化展示時機以提升分發效率；2)優化用戶點贊和收藏體驗，提高用戶曲風偏好數據準確性，實時響應用戶反饋；3)豐富新用戶的興趣和偏好數據，添加新熱內容推薦；及4)升級發現頻道中垂直品類專區的訪問體驗。
- **加強音樂消費體驗。**我們加強音樂體驗，擴充更多視聽需求。我們進一步精簡產品首頁，將「推薦」與「發現」頻道合併，簡化底部欄目導航，提升用戶體驗。「神光播放器」等創新功能，能沉浸式展示歌詞、使用特殊光效突出副歌並模擬現場演出氛圍，獲得廣泛好評。「神光」模式現在支持橫屏顯示，從而增加用戶的亮屏使用時間。我們推出「音樂小卡片」，允許用戶展示其獨特音樂品味。藉助DeepSeek模式，我們亦推出「解讀聽歌品味」活動，進一步拉動音樂消費。

拓展音樂消費場景

我們不斷拓展多端佈局，多終端覆蓋範圍持續滲透，多端體驗有所提升。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通過與捷途及領克等的合作關係，將車載覆蓋範圍擴展至新品牌及新車型。此外，我們正在改善多終端設備體驗，以提高用戶參與度。在車載場景方面，我們新增「心動模式」、Audio Vivid及播客等功能，同時優化無縫續播。在電視設備端方面，我們提升「氛圍漫游」等創新功能的滲透，並通過「隨心唱」、「歌詞動效」和「神光播放器」等功能重點打造電視端的視聽娛樂。

財務回顧

概覽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3,827.1百萬元及毛利人民幣1,392.5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略微減少人民幣33.2百萬元，而毛利率由35.0%擴大至36.4%。其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在線音樂服務收入增加及運營效率持續改善，而我們的社交娛樂服務收入減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營業利潤達到人民幣844.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99.9百萬元，其主要是由於採取更為審慎的推廣策略，推廣及廣告費用有所減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882.1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809.9百萬元。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我們確認遞延所得稅抵免人民幣849.4百萬元，主要因就一家全資子公司產生的累積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導致。該等稅項虧損可結轉至未來應課稅收入。剔除股本結算的股權款項的影響，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1,946.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880.7百萬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70.5百萬元減少6.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27.1百萬元。

在線音樂服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59.7百萬元增加15.9%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67.3百萬元。我們提升用戶體驗、升級會員權益及豐富音樂社區內容的不懈努力驅動在線音樂服務月付費用戶持續增長，推動會員訂閱服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4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69.8百萬元。

社交娛樂服務及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0.8百萬元減少43.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9.8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對社交娛樂服務採取更為審慎的經營策略。同時，我們繼續專注於核心音樂業務，以支持長期增長。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44.8百萬元減少7.9%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34.6百萬元，歸因於內容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4.4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803.2百萬元。內容服務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入分成費隨著社交娛樂服務收入減少而減少，部分被內容授權費增加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以上所述，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25.7百萬元略微減少2.3%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92.5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0%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4%。

銷售及市場費用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市場費用由人民幣369.4百萬元減少55.8%至人民幣163.4百萬元，主要由於採取更為審慎的推廣策略，推廣及廣告費用有所減少。

一般費用及管理費用

一般費用及管理費用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8百萬元增加3.6%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3.0百萬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5.6百萬元減少4.2%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78.9百萬元，主要由於該期間內技術資源利用率提高而使運營效率提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2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84.7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

其他淨收益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淨收益人民幣2.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淨收益人民幣7.8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歸因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

財務淨收入

我們的財務淨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4.4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23.1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款金額持續增加。

稅項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814.1百萬元，而於2024年同期則錄得所得稅費用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由於就一家全資子公司產生的累積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期內利潤

基於以上所述，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882.1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利潤人民幣809.9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合併業績，本公司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營業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計量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一種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脫離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而獨立看待、將其視為可替代對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所作分析，或認為其優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不應解釋為我們的未來業績不受不尋常或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營業利潤人民幣905.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營業利潤人民幣670.9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淨利潤人民幣1,946.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淨利潤人民幣880.7百萬元。經調整營業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定義為經加回股本結算的股權款項（如適用）調整的營業利潤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下表將兩個期間的營業利潤與經調整營業利潤及期內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利潤	844,506	599,933
加：		
股本結算的股權款項 ^{附註(1)}	60,854	70,917
經調整營業利潤	905,360	670,85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1,885,499	809,832
加：		
股本結算的股權款項 ^{附註(1)}	60,854	70,917
經調整淨利潤	1,946,353	880,749

附註：

- (1) 股本結算的股權款項主要指因本公司採用《股權激勵計劃》而產生的股權激勵開支。預期股權激勵開支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且並非我們核心經營業績的指標。對賬項目為非現金項目且並無導致現金流出。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2	3,827,117	4,070,493
營業成本	3	<u>(2,434,632)</u>	<u>(2,644,762)</u>
毛利		1,392,485	1,425,731
銷售及市場費用	3	(163,379)	(369,427)
一般費用及管理費用	3	(92,968)	(89,750)
研發費用	3	(378,878)	(395,647)
其他收入		84,689	21,178
其他淨收益		<u>2,557</u>	<u>7,848</u>
營業利潤		844,506	599,933
應佔使用權益法計算的投資業績		450	(753)
財務收入		223,200	214,529
財務成本		<u>(96)</u>	<u>(131)</u>
所得稅前利潤		1,068,060	813,578
所得稅抵免／(費用)	4	<u>814,082</u>	<u>(3,629)</u>
期內利潤		<u>1,882,142</u>	<u>809,949</u>
期內利潤／(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85,499	809,832
非控股權益		<u>(3,357)</u>	<u>117</u>
		<u>1,882,142</u>	<u>809,949</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5	8.96	3.88
每股攤薄盈利	5	<u>8.85</u>	<u>3.84</u>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利潤	1,882,142	809,949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82,453)	40,105
將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1,950)	—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u>1,797,739</u>	<u>850,054</u>
期內綜合(虧損)/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01,096	849,937
非控股權益	(3,357)	117
	<u>1,797,739</u>	<u>850,054</u>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57	20,080
使用權資產		5,651	6,165
使用權益法計算的投資		60,505	72,4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9,384	—
預付內容許可費		99,826	107,173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40,409	24,221
銀行存款		<u>1,400,000</u>	<u>1,400,000</u>
		<u>2,475,532</u>	<u>1,630,064</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	1,122,230	1,054,653
預付內容許可費		373,525	335,144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245,276	305,139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37,540	32,99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584	6,515
銀行存款		8,949,823	6,420,669
受限制現金		407	1,8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76,513</u>	<u>3,795,210</u>
		<u>12,811,898</u>	<u>11,952,185</u>
資產總額		<u><u>15,287,430</u></u>	<u><u>13,582,249</u></u>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股本		139	139
其他儲備金		18,761,836	18,708,160
累計虧損		<u>(6,645,858)</u>	<u>(8,530,648)</u>
		12,116,117	10,177,651
非控股權益		<u>505</u>	<u>3,862</u>
權益總額		<u>12,116,622</u>	<u>10,181,51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97,623	83,889
租賃負債		<u>4,302</u>	<u>4,762</u>
		<u>101,925</u>	<u>88,65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50,817	24,01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11,644	1,976,447
合約負債		1,309,697	1,235,473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64,620	73,702
應付所得稅		30,494	738
租賃負債		<u>1,611</u>	<u>1,710</u>
		<u>3,068,883</u>	<u>3,312,085</u>
負債總額		<u>3,170,808</u>	<u>3,400,73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5,287,430</u>	<u>13,582,249</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一般收錄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附註。因此，本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1.1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編製本財務資料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惟下文所載者除外。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間內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關於貨幣缺乏可兌換性

以上經修訂準則對上一個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亦預期不會對本期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頒佈但於2025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尚未生效，本集團並無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其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的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董事已對新訂準則及修訂本進行評估，並初步認為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生效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會影響損益呈列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本集團仍在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

2 收入及分部信息

(a)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商品或服務種類：		
在線音樂服務	2,967,269	2,559,735
社交娛樂服務及其他	859,848	1,510,758
	<u>3,827,117</u>	<u>4,070,493</u>
確認收入的時間：		
某個時點	967,637	1,561,945
隨時間	2,859,480	2,508,548
合計	<u>3,827,117</u>	<u>4,070,493</u>

(b) 分部信息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認為董事會，他們在對本集團整體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時審閱合併經營業績。就內部呈報及管理層業務回顧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作為單一分部運營及管理，因此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單獨呈列分部信息。

由於本集團在中國註冊及營運，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及位於中國。

(c) 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A	<u>500,977</u>	<u>不適用*</u>

* 於相關期間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下。

3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內容服務成本(附註)	1,803,154	2,014,439
技術成本	151,774	220,061
僱員福利費用	648,118	591,693
推廣及廣告費用	108,292	328,815
支付渠道費	248,775	241,14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998	1,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48	8,653
核數師薪酬		
— 有關本集團的核數服務	2,650	2,650
— 其他核數相關服務及非核數服務	680	680
法律及專業費用	13,101	7,569
其他	83,667	82,428
營業成本、銷售及市場費用、一般費用及 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總額	<u>3,069,857</u>	<u>3,499,586</u>

附註：內容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內容授權費及收入分成費。

4 稅項

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602)	(3,629)
— 支柱二規則下的補足稅	(30,700)	—
遞延所得稅	849,384	—
所得稅抵免／(費用)	<u>814,082</u>	<u>(3,629)</u>

香港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子公司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準備。

中國

根據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及境內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劃一為25%，惟本集團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中國子公司由2022年起享有15%的優惠稅率，每三年由相關機關重新認定一次。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從位於中國內地的金融機構所賺取財務收入按10%繳納預扣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時法律，本公司目前無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收益稅。

支柱二規則範本

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NetEase, Inc.及其子公司(統稱「網易集團」)須遵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制定的支柱二規則範本。

根據該等規則,在實際所得稅率低於15%的司法權區,網易集團可能受到補足稅負債影響,有關金額按各司法權區的實際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計算。因此,本集團若干由網易集團間接擁有的子公司可能亦受到支柱二規定的補足稅負債的影響。

相關的支柱二法例已於香港頒佈並於2025年1月1日生效。鑒於香港的支柱二法例的規定,本集團已確認當期稅項費用人民幣30,700,000元,反映了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承擔的補足稅敞口的當前估計。該費用計入本集團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費用內。

遞延所得稅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確認遞延所得稅抵免人民幣849.4百萬元,主要來自就一家全資子公司產生的累積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可結轉至未來應課稅收入。倘未來很可能擁有充足應課稅利潤抵扣暫時性差異或所得稅虧損,則確認與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

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盈利」)乃按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除以期內流通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未經審計)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期內利潤 (以人民幣千元計)	<u>1,885,499</u>	<u>809,832</u>
流通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210,424,603</u>	<u>208,732,750</u>
每股基本盈利(以人民幣計)	<u>8.96</u>	<u>3.88</u>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對每股盈利具有潛在攤薄影響。攤薄每股盈利乃透過調整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而此乃假設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所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獲轉換(合共組成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分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利潤(以人民幣千元計)	<u>1,885,499</u>	<u>809,83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0,424,603</u>	<u>208,732,750</u>
就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作出調整	<u>2,638,880</u>	<u>1,990,646</u>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3,063,483</u>	<u>210,723,396</u>
每股攤薄盈利(以人民幣計)	<u>8.85</u>	<u>3.84</u>

6 股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利。

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賬款	1,133,175	1,061,705
減：虧損撥備	(11,272)	(7,274)
應收賬款，淨值	1,121,903	1,054,431
應收票據	327	222
	<u>1,122,230</u>	<u>1,054,653</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0至180日的付款週期，視乎不同的收入流而定。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3個月以下	1,123,790	1,053,927
3至6個月	2,551	3,179
6個月以上	6,834	4,599
	<u>1,133,175</u>	<u>1,061,705</u>

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月1日	7,274	6,951
期內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3,998	(1,034)
於6月30日	<u>11,272</u>	<u>5,917</u>

8 應付賬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賬款	<u>50,817</u>	<u>24,015</u>

應付賬款為無抵押，一般於確認後30至45日內支付，並且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全部介乎0至90日。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間末起，概無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公司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致力於高標準的公司管治，其認為對本集團的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的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丁磊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故本公司的情況與該條文有所出入。丁先生為我們的母公司及控股股東網易創始人，深諳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董事會相信，丁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為有效及更具效率。此架構有利於本公司及時有效地制定和執行決策。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定乃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未來可能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建議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該兩項職務。

本公司將持續定期審閱及監測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的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

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規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未經審計之中期財務資料。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而言，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之間並無出現意見分歧。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計，惟已獲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核數及保證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我們的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任何庫存股份）。

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用途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2日完成全球發售。本次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為約3,160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584百萬元），將按招股章程所載方式使用。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尚未動用任何募集資金淨額，而該等款項作為短期銀行存款持有。本公司預期將於未來18個月內動用剩餘募集資金淨額。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報告期間的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ir.music.163.com>。我們於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將刊載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如要求）。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但文義另有說明時除外
「本公司」	指	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9899」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關聯併表實體（其財務併入本公司賬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在線音樂服務月付費用戶數」	指	在特定期間的每月月末，會員包仍處於付費有效會員期間的用戶數。任何特定期間的在線音樂服務月付費用戶數不包括於該期間僅購買數字音樂單曲及專輯的用戶數目，乃由於此等用戶的購買模式傾向反映特定熱門發行，而這於不同時期波動
「網易」	指	NetEase, Inc.，一家於1999年7月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納斯達克代號：NTES及聯交所股份代號：9999），並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控股股東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23日的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ir.music.163.com 查閱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並包括我們的關聯併表實體及財務併入本公司賬目的任何其他實體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承董事會命
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丁磊先生

香港，2025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磊先生、李勇先生及王燕鳳女士，非執行董事李日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英傑先生、顧險峰先生及許忠先生。